

# 采购内容及要求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草榆路高架工程招标限价审核服务

2. 项目地点：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

3. 项目规模：

项目呈南北走向，北起沙河路南侧，南至开源大道南侧；

西幅道路全长 3502.24 米，东幅道路全长 3390.48 米；

整体式路基段红线宽度为 60 米；

新建榆林大道快速路主线（含新建西幅桥梁 1070 米、东幅桥梁 1042 米）；

同步实施雨水污水、给水等市政管网工程，建设科创四路与雨润路平接段、人行地道；

改建沿线电力、燃气、通信等管线，并配套实施照明工程、交通监控系统、绿化景观、交通标志标线等附属设施。

工程估算总投资 65193.95 万元。

**采购内容：**为本项目提供招标控制价（最高投标限价）审核服务，对编制单位提交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进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核，出具审核报告，并配合完成财政/审计部门评审工作。

## 二、服务范围与内容

中标人应根据国家、陕西省及榆林市有关工程造价管理的法律法规、计价规范、定额标准，以及项目批复文件、施工图纸、编制单位提交的成果文件等资料，完成以下工作：

### （一）招标控制价审核

对编制单位提交的工程量清单、招标控制价进行全面、系统、深入的审核；

审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工程量计算的准确性、清单项目设置的完整性、综合单价的合理性、定额套用的正确性、材料设备价格的公允性、取费标准的合规性、措施项目及规费税金的准确性等；

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书面修改意见，并监督编制单位整改到位。

### （二）出具审核报告

依在完成审核工作后，出具正式的《审核报告》；

审核报告应内容完整、结论清晰，包括审核依据、审核范围、审核方法、审核结论、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、建议等内容；

审核报告须加盖中标人单位公章、项目负责人执业印章。

### **(三) 配合财政/审计评审**

配合采购人完成招标控制价的财政评审或审计审核工作；

对评审过程中提出的问题予以解释说明，必要时提供计算底稿、价格来源等支撑材料；

根据评审意见协助编制单位完成修改完善工作。

### **(四) 造价咨询服务**

在审核及评审过程中，提供与招标控制价相关的专业咨询意见；

参与采购人组织的造价相关会议、论证或技术交底。

## **三、成果文件要求**

在接到甲方的预算资料后 15 个日历天内出具最终的限价审核报告。

数量：纸质、电子版各六份。

**注：成果文件均需加盖中标人单位公章、项目负责人执业印章，并对其审核结论的准确性、合法性负责。**

## **四、服务团队要求**

项目团队：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造价人员不少于 5 人（不含项目负责人），其中：

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 3 人；

专业配置应涵盖土建、安装、市政、交通等相关专业；

所有人员均应为投标人正式员工，并提供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。

驻场或现场服务要求：在控制价编制及评审期间，根据采购人要求，项目负责人或主要编制人员应能随时到场配合答疑、说明或汇报。

## **五、服务期限**

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向中标供应商提交完整预算资料后 15 个日历天内出具合格的最终报告。

## **六、质量要求**

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、陕西省及榆林市现行相关法律法规、计价规范、计价依据及行业标准；

若因中标人原因导致控制价偏差较大、影响招标工作或造成损失的，采购人有权依法追究其责任。

## **七、保密要求**

中标人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接触到的所有文件、数据、资料及其他信息严格保密，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，也不得用于本项目以外的任何目的。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而解除。

## **八、报价要求**

(1) 响应报价应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，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。

(2) 本项目报价方式为总价报价，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人工、材料、设备、管理、利润、税金、评审配合、差旅、驻场服务等所有费用。

(3)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、政策调整等因素，中标后合同期内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合同价款。

## **九、付款方式**

小微企业中标的，合同签订后预付 40%，剩余部分在完成最终报告后一次性付清。

中大型企业中标的，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在接到甲方向中标供应商提交完整预算资料后在 15 个日历天内出具合格的报告后一次性付清。

具体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## **十、其他要求**

中标人应确保其成果文件能够通过财政或审计部门的评审，如因成果文件质量问题导致评审不通过或反复修改，中标人应无偿进行修改，直至通过评审。

如采购人需要，中标人应配合提供与控制价相关的电子版计价文件、计算底稿、价格来源说明等原始资料。